

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8月14日14:00，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迪安诊断”）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7年8月11日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海斌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6人，独立董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6人，独立董事3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关于公司回购股份专户向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非交易过户转让股票的议案》

1、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及数量

2016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2016年12月6日，该事项经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回购公司发行的A股股份，并将该部分回购股份作为公司后期员工持股计划之标的股份，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账户。

公司已根据相关规定和回购条件，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数量5,050,024股，总金额15,653.98万元（不含交易费），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92%，最高成交价32.028元/股，最低成交价30.086元/股，成交均价为30.9978元/股。

2、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审议情况

2017年6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17年7月17日，该事项经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加对象总人数不超过50人，筹集资金总额上限为15,660万元，回购股票过户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价格不低于25元/股，

3、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开户办理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0号：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积极按照相关要求办理过户程序，截至目前，公司已经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并在银行开立了相应的资金账户。

4、非交易过户价格确认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回购股票专户以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当日收盘价26.78元/股的价格非交易过户至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共计5,050,024股。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将按照约定价格通过自筹资金及向公司控股股东陈海斌先生借款等方式准备相应资金及签订相关文件，后续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要求，办理非交易过户，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14日